

行政院衛生署全民健康保險會第1屆102年第4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102年4月26日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本署中央健康保險局大禮堂(台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18樓)

參、出席委員：

干委員文男

曲委員同光

何委員語

吳委員玉琴

吳委員肖琪

李委員永振

李委員成家

李委員明濱

李委員蜀平

周委員麗芳

林委員至美

林委員啟滄

林委員錫維

侯委員彩鳳

施委員純全

柴委員松林

翁委員文能

連委員瑞猛

張委員永成

張委員煥禎

莊委員志強

郭委員志龍

陳委員川青

陳委員宗獻

陳委員錦煌

黃委員建文

楊委員芸蘋

楊委員漢淥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李理事嘉訓(代)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謝專門委員佳宜(1132以前代)

中華民國全國漁會陳秘書健民(代)

林口長庚醫院郭特助正全(1045以後代)

全球商務法律事務所林律師穆弘(代)

台灣省農會徐課員珮軒(代)

楊委員麗珠
葉委員宗義
蔡委員登順
謝委員天仁
謝委員武吉
鐘委員美娟

肆、列席人員：

行政院衛生署

中央健康保險局

本會

朱組長日僑

梁組長淑政

黃局長三桂

沈組長茂庭

林副組長阿明

柯執行秘書桂女

林組長宜靜

吳組長秀玲

張組長友珊

伍、主席：鄭主任委員守夏

紀錄：陳燕鈴

陸、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黃局長及所有與會人員，大家早

首先介紹新任委員，楊委員麗珠是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理事長，前曾擔任費協會委員多年，歡迎楊委員加入本會。

柒、議程確認

捌、報告事項

玖、討論事項

拾、臨時提案

提案人：謝委員武吉(提案資料詳附件二)

附議人：黃委員建文、翁委員文能、陳委員宗獻、楊委員漢淙

代表類別：保險醫事服務提供者代表

案由：為以維護健保有限資源，對商業保險或人員不當作為而造成健保醫療費用增加之問題，應主動積極處理，不能放任不管，特提以下建議，誠請委員支持，提請 討論。

決議：基於珍惜全民健保有限資源的立場，建議衛生署函請商業保險公司之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本案所揭示問題，加強監督管理。

拾壹、散會：下午13時18分。